

**关于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
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3

关于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5）第 110A008226 号

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船智能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昆船智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5）第 110A012942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昆船智能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昆船智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昆船智能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昆船智能公司实施于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4 年度昆船智能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鉴证报告仅供 昆船智能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小计	-	-	-	-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小计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		
小计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昆明欧迈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票据	-	99.00	-	-	99.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票据	-	4.50	-	-	4.5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票据	1,500.00	-	-	1,500.0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票据	95.00	156.15	-	95.00	156.1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五舟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票据	95.00	50.00	-	95.00	5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二二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票据	192.50	-	-	192.5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五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票据	-	150.00	-	-	15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风帆（扬州）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409.27	-	-	211.28	197.99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41.85	123.16	-	160.36	4.6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杭州应用声学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	21.69	-	21.69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	7.83	-	7.83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船舶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2,580.40	21,433.35	-	30,401.87	3,611.8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海威机电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8.00	145.00	-	148.20	4.8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昆船智慧机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95.09	1,561.60	-	1,136.53	720.1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欧迈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97.01	21.30	-	210.61	7.7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市智慧停车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3.00	-	-	-	13.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中船重工船舶推进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447.30	10.00	-	200.00	257.3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武昌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	7.45	-	-	7.4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0.50	-	-	9.00	1.5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00.45	377.88	-	437.63	40.7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529.21	6,863.32	-	8,363.76	28.7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98.62	305.82	-	376.19	28.2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五舟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913.21	8.54	-	98.20	823.5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深蓝睿控信息与自动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	13.60	-	13.6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806.53	527.57	-	1,334.1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	中国船舶集团之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	19.50	-	19.5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中船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943.46	134.78	-	-	1,078.2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船重工纵横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709.54	-	-	454.87	1,254.6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汾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0.00	-	-	30.0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二二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34.80	-	-	-	334.8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八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	3.90	-	3.9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五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	195.96	-	195.96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七五〇试验场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614.93	705.71	-	1,968.92	351.7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五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80.00	363.95	-	362.50	81.4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融资	-	2.00	-	-	2.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融资	-	6.84	-	-	6.8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融资	-	228.00	-	-	228.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五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融资	-	145.96	-	-	145.9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船舶信息中心(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四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17.76	26.56	-	17.76	26.56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船舶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92.87	122.13	-	122.13	92.87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大律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37.42	35.60	-	57.03	15.99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陕西海泰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4.40	-	-	4.40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	4.57	-	4.57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后勤产业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3.40	-	-	3.40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4,006.46	1,139.16	-	2,871.06	2,274.56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560.72	46.80	-	560.72	46.8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深蓝睿控信息与自动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账款	65.30	-	-	65.30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船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	1.94	-	1.15	0.79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船灵湖(昆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13.50	-	-	4.50	9.0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船凌久电子(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3,448.28	-	-	2,209.94	1,238.34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勐腊)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	17.50	-	-	17.5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工业物资云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	90.68	-	90.68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	20.00	-	-	20.0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六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	1.14	-	-	1.14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五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4,444.45	-	-	3,097.13	1,347.32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五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1,232.99	313.99	-	1,232.99	313.99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船舶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	3.18	-	3.18	-	借调人员费用结算	经营性往来
	昆明欧迈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4.00	80.00	-	84.00	-	投标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12.10	-	-	12.10	-	投标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	0.07	-	0.07	-	借调人员费用结算	经营性往来
	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	0.10	-	0.10	-	标书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	0.10	-	-	0.10	标书款	经营性往来
	风帆(扬州)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197.99	-	-	197.99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116.82	-116.82	-	-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	26.36	-	26.36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船舶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1,122.77	11,350.47	-	3,352.61	9,120.6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昆明昆船智慧机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329.42	17.44	-	10.06	336.8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中船重工船舶推进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84.34	-	-	-	84.3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云南昆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4.25	-4.25	-	-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	2,574.60	-	1,860.50	714.1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	643.73	-	372.00	271.7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五舟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793.51	0.44	-	18.72	775.2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合同资产	567.81	-222.00	-	-	345.8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船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134.78	-	-	134.78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船重工（北京）科研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326.91	-	-	15.81	311.1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船重工纵横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29.00	-	-	29.0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二二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55.80	-	-	-	55.8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	22.50	-	20.25	2.2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五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1.58	-	-	1.58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七五〇试验场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合同资产	1,217.93	-	-	1,109.43	108.5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98.67	594.39	132.17	594.40	5,230.83	借款及利息	非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烟草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89	684.90	-	708.79	-	人员费用结算、固定资产采购款、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云南昆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60.89	-	260.89	-	人员费用结算、固定资产采购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48,094.79	51,430.53	132.17	67,204.38	32,453.11	-	-

本表已于2025年4月18日获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松杨
印进
530100335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马莉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莉



姓名 奚大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11/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267110430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奚大伟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01525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2年 09月 05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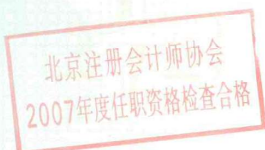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程雪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4-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0024119900419454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561313
Issued by: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Issuance date

程雪玲 1101015613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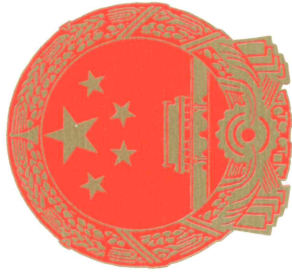
16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持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2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07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